

担保承诺函

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与宜宾红楼梦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担保协议书》，我公司承诺为宜宾红楼梦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挂牌发售的“中国梦酒（金装）”产品提供履约担保。本承诺函下我公司承担的保证责任为人民币陆亿元整，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届时若宜宾红楼梦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履约风险，即使本承诺函下的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承诺函继续有效，我公司无条件履行相关义务，并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

四川宜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3年10月8日

